

大同大學媒體設計研究所日文課程修習及抵免辦法

民國 106 年 10 月 3 日系務會議通過
民國 107 年 9 月 20 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- 第一條 大同大學媒體設計研究所之日文課程修習內容悉依「大同大學媒體設計學系碩士班修讀辦法」規定，分為日文(一)及日文(二)。
- 第二條 大同大學媒體設計研究所日文課程修習及抵免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，係依「大同大學抵免學分辦法」之規定辦理。
- 第三條 學士學位非大同大學畢業者，需修習「基礎日文(一)」、「基礎日文(二)」；學士學位為大同大學畢業者，需修習「中級日文(一)」、「中級日文(二)」。
- 第四條 抵修學分之認證機構限財團法人(日本)國際教育協會及財團法人(台灣)語言訓練測驗中心所舉辦之日語檢定，與本校日文教學組所舉辦之日語檢定。
- 第五條 學士學位非大同大學畢業者，持有通過日語檢定 N4(含)以上證明者，得抵免「基礎日文(一)」與「基礎日文(二)」。
- 第六條 學士學位為大同大學畢業者，持有通過日語檢定 N3(含)以上證明者，得抵免「中級日文(一)」與「中級日文(二)」。
- 第七條 在學期間可持有效期限內之檢定成績證明，依本校規定之加退選時間，依本辦法所規定之抵免標準辦理抵免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法規辦理。
- 第九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、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